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未名医药 公告编号:2018-017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涂勇	独立董事	公务出差	倪健
于秀瑗	董事	公务出差	潘爱华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或其他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未名医药	股票代码	0025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万昌科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立君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西路39号北大生物城		
电话	010-82899370		
电子信箱	93308917@qq.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行业分类代码为C27。经营范围:生物技术研究、生物产品及相应的高技术产品,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以上两项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开发、生产和销售;生物药、中药、化学药、药物制剂、医疗器械和装备、原料药和制剂的生产和销售;基因检测、疾病预防、诊断和治疗;医疗、康复、保健等医疗机构管理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企业管理,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产品分为两大类,一类是生物医药制品;二类是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

(一)主要产品介绍:

1、公司致力于重点发展神经生长因子系列产品、细胞因子药物和多肽药物。主要产品注射用鼠神经生长因子(商品名:恩经复),是福建省首个国家一类新药,也是世界上第一个获准应用于临床的神经生长因子类药物,属于神经类药物中的神经损伤修复药物,具有神经修复、营养等多重生物学功能,对人体因疾病或创伤等引起的神经损伤有修复作用。

2、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基因工程干扰素产品为主的现代生物制药企业。主要产品重组人干扰素α2b注射剂(商品名:安福隆),市场上唯一的重组人干扰素α2b喷雾剂(商品名:捷抚)。天津未名产品质量优良,采用国际先进的干扰素发酵、分离纯化技术、进口原材料和生产设备,生产的干扰素原液符合欧洲药典标准,拥有国内规模最大、全部进口设备组成的干扰素冻干粉针剂和预灌装玻璃注射器装注射液生产线。

3、公司是目前国内最大的原甲酸三甲酯、原甲酸三乙酯生产供应商,"废气氢氰酸法"生产工艺技术荣获国家发明专利,系国内首创并处于世界先进水平。主要产品为原甲酸三甲酯、原甲酸三乙酯、亚磷酸、甲酸乙酯、乙酸三甲酯及其副产品,其中亚磷酸、甲酸乙酯系副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营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行业发展现状及变化趋势

2017年,在新医改引导下,医药行业告别过往的粗放发展模式,走向精细化、效率化发展阶段。目前医保基金已进入精细化控费阶段,因此医疗保健行业的上下游均面临着结构性的调整,2017年医保目录也体现了重点放在刚需治疗性用药的趋势。控费大环境下,低质低效的仿制药和辅助用药首当其冲,招标降价使得大量仿制药企的销售额和毛利率明显下滑。一致性评价也将促使不具备技术和资本优势的低端仿制药企逐渐失去市场。在仿制药监管趋严、批文收紧、利润空间被不断压缩的情况下,创新将成为优质药企发展的主流方向。

受医改政策叠加影响,医药行业增速步入历史低位水平,医药行业虽然增速放缓,但整体仍高于绝大多数行业。生物技术的行业技术壁垒高、市场空间大,处于成长上升阶段,整体扶持性政策为主,但监管较为严格。随着创新扶持政策的落地及资本助力,板块将持续获得增长动力,疫苗、血液制品、基因检测、单抗、细胞治疗等领域景气度长期较高。医药和农药中间体行业隶属精细化工制造业,医药和农药中间体是药品和农药合成过程中的化工原料,由于医药和农药产业的发展,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

(三)公司行业市场地位

公司经过十余年的发展,现已成为福建省生物制药龙头企业,并跻身中国生物医药企业前30强,其第一个产品注射用鼠神经生长因子—恩经复,是世界上第一支获准正式用于临床的神经生长因子药品,也是第一个由中国人率先产业化的诺贝尔生理学或医学奖成果。公司也是目前国内最大的原甲酸三甲酯、原甲酸三乙酯生产供应商,与全球主要原甲酸三甲酯、原甲酸三乙酯用户建立了紧密的业务联系,成为先正达、拜耳等世界500强企业的长期供应商,与新和成、新华制药、联化科技等国内知名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深受用户信赖。

公司现已形成了比较完善的生物药物研发体系,建立了多个生物药物研发平台,现有6,000多平方米的研发大楼和大量进口精密仪器设备,主要进行神经生长因子系列产品、细胞因子和多肽药物的研究。通过与欧洲脑研究所、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学、北京大学、厦门大学等科研机构建立长期紧密的合作,提高了科研开发能力,保证了产品技术和研发的先进性和连续性。同时,公司积极探索外延式发展道路,通过兼并收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1,162,416,642.55	1,264,879,436.13	-8.10%	858,285,72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8,411,585.68	417,695,144.79	-7.01%	250,253,848.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2,014,467.65	410,986,157.21	-7.05%	245,274,080.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106,655.26	169,315,097.84	60.12%	137,728,784.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87	0.6331	-7.01%	0.55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87	0.6331	-7.01%	0.55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27%	18.21%	-3.94%	20.71%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年末
资产总额	3,998,439,815.42	2,687,542,015.32	48.78%	2,415,774,843.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57,893,265.92	2,469,481,680.24	15.73%	2,084,773,314.7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70,952,367.18	259,319,167.25	231,065,819.18	401,079,288.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249,472.83	99,543,351.81	95,519,608.94	116,099,15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295,951.04	99,258,034.00	93,462,055.85	112,998,426.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39,969.39	95,756,016.48	79,423,841.61	77,286,827.7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4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2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38%	174,016,552	174,016,552	质押	173,677,550
高宝林	境内自然人	16.51%			质押	1,000,000
王和平	境内自然人	7.20%	16,719,418	16,719,418	质押	47,500,850
绍兴金晖越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5%	12,438,234	12,438,234	质押	20,410,000
深圳三道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5%	20,152,800	20,152,800	质押	19,900,000
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华泰瑞联并购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6%				
中南成长(天津市)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	8,423,039	8,423,039		
陈孟林	境内自然人	1.75%	4,053,192	4,053,192	冻结	11,515,886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融汇智1号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2%				
北京海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裕3号私募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圳三道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2、王和平、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融汇智1号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为一致行动人;3、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7未名债	112593	2022年09月24日	80,000	6.7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未进行付息兑付。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于2017年8月3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请投资者查阅。)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26.98%	5.96%	21.02%
EBITDA全部债务比	67.55%	517.00%	-449.45%
利息保障倍数	32.33	116.59	-72.27%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落实年初制定的发展战略,努力克服市场竞争异常激烈、原材料及产品价格波动等不利因素以及安全环保标准进一步提高、政策监管趋紧、市场需求越来越严等不利因素,扎实推进营销工作,聚焦低端医院,采取灵活机动的营销策略,统筹好销售模式与价格调整的关系,积极推进技术创新和工艺改进,稳步提高产品质量各项技术经济指标,同时加快新产品研发与新项目投产步伐,各项经营指标继续保持增长势头。

报告期,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16,241.66万元,同比下降了8.10%,实现营业利润46,669.44万元,同比增长4.36%,实现利润总额46,565.40万元,同比增长1.9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8,841.16万元,同比下降7.01%。

生物医药方面:

1、公司一方面加强营销系统内部的培训及管理,提升营销人员的单兵作战能力,使内部资源得到更为有效的利用;另一方面,针对国家各种医药政策的出台,进行研判解读,并根据政策要求进行营销策略调整,使营销系统更能适应国家新常态下的营销环境,在合理、合规、安全营销的前提下,加强市场深度与广度开发,进一步提升恩经复的销量和市场占有率。

2、继续对神经生长因子进行深度开发,进行工艺改进,提高神经生长因子得率、降低单位产品能耗等;加快视神经损伤、滴眼剂、水针剂等新适应症和新剂型项目的推进工作。在做好神经生长因子系列产品深度开发的同时,着力预防、诊断、治疗领域产品的并购重组,重点关注细胞因子、多肽、抗体药物产品的并购重组,丰富产品组合,为企业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

3、继续深入推进开源节流工作,不断加强供应链和运营效率,群策群力,提高企业内部管理和运营效率,降本增效;调整产品销售政策,公司主营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同时,公司不断优化产品组合,提高了成本管控水平,提高了工作效率。

医药中间体方面:

1、以6S管理为抓手,网络信息化为手段,结合公司由中小企业向大型企业转型的实际,改革完善企业管理架构,优化专业管理职能,再造流程,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对安全环保、设备运行、节能降耗、车间工艺、财务与成本等管理工作进行规范,向管理要效益。

2、对采购供应、市场营销、生产组织与管理、产品研发和新项目建设进行创新,努力提高收率、降低消耗、增加销量,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的储备力度。

3、努力提升产品的产量、销量和主营业务规模,将主要产品做大做强,巩固并提高市场占有率,大力开拓国际市场,稳步提升国内市场。在扩大主营收入的同时,把防范经营风险放到重要位置,加快货款催收,把应收账款降到合理范围之内。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恩经复	715,937,764.59	46,142,808.29	93.55%	-10.54%	-3.27%	-0.49%
安福隆	92,765,091.59	35,778,356.15	61.43%	26.02%	6.94%	6.88%
原甲酸三乙酯	68,559,492.83	43,735,870.15	36.21%	-65.08%	-59.95%	-1.98%
原甲酸三甲酯	80,058,619.14	44,545,050.46	44.36%	-35.16%	-28.25%	-5.3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对2018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未名医药 公告编号:2018-015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20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举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潘爱华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5人,独立董事涂勇先生因公务无法现场出席,委托独立董事涂勇先生出席并代为表决;董事于秀瑗女士因公务无法现场出席,委托董事潘爱华先生出席并代为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倪健、涂勇向董事会递交了《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6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7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年度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388,411,585.68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43,054,919.34元。鉴于公司目前仍在进行参与向Sinovac Biotech Ltd.(科兴控股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提交无约束力的私有化、未名天源CMO项目投资等,预计公司未来发展对运营资金的需求量较大,公司2017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项目。2017年度拟不进行送红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项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7、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8、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所")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且自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合伙企业,有着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因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孟祥燕工作变动,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聘任崔旭艳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的公告》。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14、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终止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的公告》。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投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兴建CMO项目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募投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兴建CMO项目目的公告》。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为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强化董事会专业化管理,拟修订《公司章程》,将董事会组成人员由七名修订为九人。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序号	条款	原《公司章程》内容	修订后《公司章程》内容
1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7、审议通过了《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崔旭艳简历:

崔旭艳,女,1993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2016年06月获得得英国南安普顿大学会计与经济学士学位,2017年12月获得英国南安普顿大学国际金融市场硕士学位。

截止目前,崔旭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核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条件。

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未名医药 公告编号:2018-016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20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2人。监事闫雪明先生因公务无法现场出席,委托监事赵芙蓉女士出席并代为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芙蓉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规范性要求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利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意见: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结合自身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起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主要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编制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无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募集资金使用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使用暂时性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日常正常周转需求,并有利于提高公司暂时性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鉴于市场急剧变化,产品出现较大不确定性等原因,为防范和化解可能的风险而终止上述项目是及时的,也是对全体股东负责的。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投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兴建CMO项目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使用募投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兴建CMO项目,目的是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确保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重要举措。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所规定的资质条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18 年度审计工作要求。监事会同意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未名医药 公告编号:2018-019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终止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的议案》,同意由于市场环境的变化,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589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1年5月5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708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9.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4,52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43,247,141.6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1,272,858.31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1年5月10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11第3-0019号《验资报告》。

2、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及期末余额

2017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871.99万元,均系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32587.01万元,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4587.01万元,定期存单为28000万元。 具体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471,272,858.31
减:至本报告期末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97,027,019.90
其中: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8,719,876.78
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7,102,078.12
加:募集资金利息净额(扣除手续费用后)	51,624,266.05
其中: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利息净额	2,744,429.3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25,870,104.46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用于承诺项目"利用齐鲁丙烯腈废气氢氰酸扩建原甲酸三甲酯/三乙酯项目"、"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和"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其中,《原甲酸三甲酯/原甲酸三乙酯扩建项目》、《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两个募投项目已按计划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为上市公司创造了可观的经济效益。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19702.70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为32587.01万元。

三、本次拟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项目原计划投资

公司募集资金其中之一用于"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

2、项目实际投资及进展情况

募投项目"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已完成立项、土地征用、施工设计、手续办理及配套公用工程、污水处理设施等建设工作,累计投入 2710 万元。

3、终止原因

因市场急剧变化,产品出现较大不确定性,为防范和化解可能的风险,经研究,拟终止该项目的建设。

4、终止该项目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

由于项目可行性发生了较大变化,本次拟终止"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有利于公司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及后续合理利用募集资金,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5、审批情况

本次拟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的募集资金安排

本项目终止实施后,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存放于原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待公司投资兴建CMO项目的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公司CMO项目建设。

五、专项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公司终止实施"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举措,是因为市场急剧变化,产品出现较大不确定性,为避免募投项目可能的市场风险而作出的,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终止实施"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本次拟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符合市场环境的变化,有利于公司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及后续合理利用募集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因此,同意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经核查,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此次终止"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是基于市场环境变化做出的调整,有利于公司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及后续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此次终止"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综上,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未名医药 公告编号:2018-020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投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兴建CMO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投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兴建CMO项目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经多方论证分析,拟使用剩余募集资金、剩余超募资金及利息325,870,104.46元投资兴建CMO项目,其中,27,967.51万元(其中,终止"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后剩余资金6,089.53万元;剩余超募资金及部分利息21,877.98万元)用于投资CMO项目的一期项目建设,剩余资金4,619.50万元用于投资CMO项目的二期项目建设。该项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项目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未名天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项目选址:未名生物医药产业园北区单体内,租赁面积约为15404平方米,拟建设一条完整CMO生产线,包含科研实验室、3*500L原液生产、500L中式线、200L中式线、制剂线、仓储、动力以及质控部分。

3、项目预投产品:

序号	产品名称	治疗领域
1	阿达木单抗	类风湿关节炎、强直性脊柱炎
2	PD-1抗体	广谱抗肿瘤药物
3	VEGF单抗	广谱抗肿瘤药物

上述产品仅作为拟参考预投产产品,未名医药除单抗以外还会在细胞因子、多肽、病毒等领域进行深入研究。

4、项目投资:本项目资金计划分为三期进行。2018年一期项目投资额为人民币2.7967亿,2019年进行第二期5亿人民币的融资,2020年进行第三期10亿人民币的融资。

5、项目实施时间:本项目计划于2018年4月中旬启动,一期工程采用 EPC(交钥匙工程)方式建设,最短建设期为18个月。

二、项目背景及可行性说明

(一)CMO项目在未名医药的战略地位

1. 顺应政策大趋势,重塑资源整合优势

2015 年 11 月,人大常委会授权国务院在北京、天津、河北、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四川十个省、直辖市开展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试点。3天后,CFDA 紧随其后发布《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试点方案(征求意见稿)》,正式开展 MAH 试点探索工作。到2016年6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正式版本的《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试点方案》。2017年版的《药品注册管理办法》,我国药品生产实行的是上市许可与生产许可合并管理制度。该制度符合我国之前药物研发能力弱、质量控制水平低下的状态,但随社会发展与技术进步已不能符合时代的需要。

药品上市许可人(Marketing Authorization Holder,MAH)制度是一种在众多发达国家使用的药品上市、审批制度,其核心在于上市许可与生产许可管理的分离。该制度下,上市许可持有人可将产品委托给不同的生产商生产,并对药品的安全性、有效性和质量可控性负责。

《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中明确"鼓励发展合同研发服务,提升药品质量安全水平,加强企业技术改造,优化对外贸易结构。大力发展生物技术药物、化学药新品种,促进医药工业转型升级和快速发展。"《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中鼓励以下技术的应用:药物生产过程中的新型结晶、手性合成、酶促合成、生物转化、自控等技术开发与应用,原料药生产节能降耗减排技术、新型药物制剂技术开发与应用。

未名医药在医药行业拥有丰富的生产经验,强大的技术力量,在全国多地设有药品研发、生产基地,面对药品创新生产模式大潮的到来,依托有利的政策背景,未名医药迅速抓住市场机遇,搭建平台、整合资源、引领发展,通过CMO形式全面服务国内外企业,提升自身的核心竞争力。

2. 紧随市场新机遇,分享热门行业盛宴

根据我们行业调研与数据核对,商业化销售阶段药品制造成本是其销售价格的10%左右,且大约50%的产品委托了 CMO 企业生产。据此,可以推测目前商业化销售的药品对应 CMO 市场规模大约 350 亿美元,而当到 2020 年时,市场有望扩大至 500 亿美元(对应 55-60%的 CMO 覆盖率,包括化药与生物药),CAGR 超过 7%,是全球药物市场增速的两倍。

若考虑全球创新药研发、生产投入的增加以及外包比例的提升,5年后中国CMO 市场空间有望达到660亿元,发展空间巨大。而大部分的增量市场将被具有定制研发能力的 CDMO 公司所获取。在人才集中以及药品创新刚刚崭露头角的背景下,5 年后的 CMO规模也进未到达行业天花板,拥有长期投资机会。

从行业看到具体未名医药公司,我们认为CMO行业,尤其是依托技术优势的CDMO行业具有马太效应,有望在行业发展中获得更大的优势。

3. 扩充盈利多渠道,提升业绩增长速度

我们观察到CMO行业还出现了两项重要的发展趋势:产业链向上、下游延伸以及产能的小型化、多功能、灵活配置越来越受到重视。因此可以观察到CMO企业正越来越深入得向上游研发端发展,甚至与临床前CRO融为一体。同时扩充研发业务也有利于CMO公司介入更多还处于药物研发早期的项目,更早绑定业务关系,为后续获取订单金额庞大的放大业务起到导流作用。

向产业链下游的延伸主要是将服务内容由中间体供应向高级中间体、API甚至制剂的生产发展。尤其是API和制剂的制造已经进入成药环节,需要与委托方配合获得药品生产许可。而一旦API和制剂的生产方确定,进行更改就非常费时费力。在"一寸光阴一寸金"的专利销售期,药企不到万不得已不会更改这些供应商,因此 CMO 公司与药企在产业链下游的绑定程度会显著高于中间体。我国CMO企业切入API供应阶段时间较短,目前鲜有为海外制药巨头批量供应 API 的情况。但国内的巨头们已经开始通过生产临床早期的API或是成熟期的商业化API来积累信用记录,逐步向下游渗透。

未名医药可以通过CMO产业链的延伸,与上游研发机构开展多边合作,共同助推中国医药行业发展,在过程中寻找机会,在发展中解决问题,在创新中取得效益。与高级中间体、API、制剂的合作,将会带动公司全方位发展,在锁定更多国内外巨头客户发展CMO业务的同时,提升自有品种的技术水平以及市场占有率,对内加强规范化管理,对外提高企业知名度,实现多头并进,共同发展。

(二)未名医药实施CMO的核心优势

1. 技术优势明显,资源储备丰富

未名医药在强势发展的过程中,创造了生物产业的多个"世界第一"和"中国第一",拥有强大的技术力量。丰富的资源储备,具体如下:

(1)技术储备。在生物医药CMO业务方面,未名医药已成立新业务部,主要负责生物医药 CMO 业务的筹备和实施。新业务部已初步建立了生物医药CMO业务的管理规章制度、管理流程、控制标准、控制措施等,并与现有运营体系进行有效对接;储备了相应的人才资源,并匹配生物医药CMO业务各个环节的关键岗位;根据市场调查情况,积极开展了生物制药的基础研究、产品技术路线探索等。

(2)人才储备。未名医药的核心技术团队具有较高的国际化程度,能掌握全球制药和生物技术行业的发展动态和趋势,深刻理解跨国制药公司和生物制药公司的需求;有利于其整合全球资源,按照国际标准建立研发、生产、销售、质量、EHS 和项目管理等运营体系,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 CMO 服务;有利于发行人与跨国制药公司和生物制药公司的管理层和职能部门进行全面、良好的沟通,从而建立良好的客户关系,形成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3)市场储备。目前,未名医药与全球大型制药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客户关系。随着与这些跨国制药公司和生物制药公司合作关系的不断推进,在未来的3~4年中将与更多的客户形成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从而推动该项目未来持续成长。

2. 生产环境完善,设备设施优良

本次CMO实施场地定在安徽省巢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未名医药产业园内。产业园建筑面积120万平方米,分三期建设,一期未名医药制造中心、二期总部基地及实验动物中心、三期国际医药企业聚集区。生物医药产业园致力于搭建生物医药产业化生产平台,积极整合全球生物药物研发、临床、注册、生产、销售等各环节资源,努力解决我国生物药物研发创新动力不足和产业化的瓶颈问题,可容纳30-50条生物制药生产线,主要研发和生产细胞因子药物、多肽药物、抗体药物等多种生物药物。在此平台上建设CMO生产线,将极大收益于聚集效应产生的聚合反应,共享完善的生产环境。

园区内拥有优良的设备设施。两路35KV的供电系统,电力的稳定性给连续性生产、生产环境的安全性提供了极强的保障;围绕园区环形铺设的天然气管道,确保燃气供应处于不间断状态;市政污水管网与污水处理站并用,将生活污水与生产污水分开排放,极大提高污水排放的可靠性。园区内所有公用工程管路利用中间带仓库作为管廊进行铺设,在保证园区无明管的条件下,便于检修维护,极大降低初投资及运营成本。综上,未名医药CMO生产线拥有建设速度快、建设成本低、生产可靠性高、成本回收快等优势。

3. 管理体制健全,市场覆盖广泛

未名医药将持续致力于为跨国制药公司和生物制药公司提供CMO服务,在项目管理、质量管理和EHS管理等方面将形成较为完善的综合管理体系。

(1)项目管理。未名医药设有专门的项目管理部,负责所有定制研发生产项目的管理,以确保项目按计划完成,并保持与客户项目组的良好沟通。未名医药一直高度重视项目管理在医药定制研发生产业务中的重要作用,致力于持续改进项目管理流程、方法和绩效。

(2)质量管理。未名医药建立了既满足跨国制药公司和生物制药公司的高标准高要求,又满足公司产品多数量、多类型、多功能灵活生产的科学、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发行人的质量管理体系秉承"安全可靠、质量稳定;客户满意、药政放心;持续改进、争创一流"的质量方针,由质量系统、生产系统、设备设施系统、物料系统、包装与贴签系统和实验室系统六大管理系统组成。在同一个质量管理体系下,依据产品性质和GMP要求不同,建立了分级管理系统。未名医药在CMO生产线设计规划过程中,采用制药业4.0,智能制造系统,将在生产全周期进行质量追踪,确保生产过程每个环节质量可控。

(3)EHS管理。未名医药将建立一整套基于国际最佳实践的EHS管理体系,特别是将采用国际通用的工艺危害分析方法——危害和可操作性研究法(HAZOP)及有组织的假设风险分析法(SWIFT),对所有生产工艺进行系统的工艺危害分析。管理体系建成后,未名医药将严格执行各项EHS管理标准。

4. 平台合作多样化

C(D)MO的商业模式伴随着制药行业的发展也在不断的改进,以满足市场和客户的需求。目前常见的模式可以分为三类,第一类是有特殊技术和平台的创新者,第二类是不断扩大规模的集成者,第三类是沿着客户制药周期扩展服务的整合者。未名医药在CMO服务领域除上述三种常见模式以外,还可以采用资本助推产业发展,成为行业资本的入驻者。以实现CMO产业的迅速做实、做大、做强。

三、项目建设计划

本项目资金计划分为三期进行。2018年一期项目投资数额为人民币2.7967亿,2019年进行第二期5亿人民币的融资,2020年进行第三期10亿人民币的融资。

一期报批项目规模总投资额27967.513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项目资金需求汇总表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1	设备购置费用	16120.8	57.641%
2	工程建设费	4020.7	14.376%
3	厂房租赁费用	281.1230	1.005%
4	信息化建设	4005.11	14.321%
5	运营费用	2162.33	7.732%
6	预备费	749.19	2.679%
7	铺底流动资金	628.26	2.246%

本项目计划于2018年4月中旬启动,一期工程采用 EPC(交钥匙工程)方式建设,最短建设期为18个月。

2018.5-2018.6月完成概念设计

2018.6-2018.8月完成详细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2018.7-2018.10月完成长交货期设备采购

2018.9-2019.3月完成EPC工程施工工作

2019.1-2019.3月长周期设备进场

2019.3-2019.6月公用工程系统调试运行工艺系统安装调试

2019.6-2019.9月工艺系统确认和试运行准备工程批生产

2019.10-2020.8月完成生产线的工程验证和工艺验证

2020.8-2022.8月在获得国际CMO 订单的基础上通过国际主流 GMP 的审计

建设过程中生产线完全符合欧洲、美国和中国 GMP 要求,在工程建设期间获得不少于三个药品生产CMO订单,包括国内和国际订单。

四、未名生物医药CMO项目赢利能力分析

未名医药CMO 基地的服务对象不仅仅面向国内,同时面向国际主流市场和跨国药企。

第一期销售收入预测如下表,全年运行效率按照设计能力的 80%进行测算。

科研实验室按照年完成1个产品的小试和中试工艺研究计算,

200L中试线按照年完成10批次生产计算,单批加工费不包含物料和耗材,按照 80万/批计。

500L中试线按照年完成20批次生产计算,单批加工费不包含物料和耗材,按照 80万/批计

3*500L规模生产线按照年完成 40 批次生产计算,不包含物料和耗材,加工费按照 200万/批计。

制剂生产线按照年加工50批计算,不包括物料和耗材,每批加工费平均为 100 万元。

以上均以为国内药企面向国内市场的委托加工服务收费,若需要满足国际市场的要求或者为跨国药企做CMO服务,收费有所增加。

2019 年完成建设后,当年开始运行,2021年达到设计产能的80%,此后加工费用按照每年 3%递增计算,测算数据如下

一期CMO项目预计收入汇总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设施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1	工艺研究	科研实验室	250	250	500	515	530.45
2	临床前产品制备	200L 中试线	400	800	800	824	848.72
3	临床产品制备	500L中式生产线	800	800	1600	1648	1697.44
4	商业化产品制备	3*500L 生产线	1000	4000	8000	8240	8487.2
5	制剂加工	多剂型制剂生产线	1250	2500	5000	5150	5304.5
6	一期合计		3700 7550 14300 14729 15170.87	8350	15900	16377	16868.31
7	项目总计		3700	16700	63600	98262	101209.86

项目进入二期、三期阶段后,随着融资规模扩大,生产线逐步增加,生产能力迅速提升。二期资本注入后,2020年预计收入为1.67亿。三期资本注入后,2021年预计收入6.36亿,2023年预计达到10.12亿。

五、对公司影响

未名生物医药是一家为国际制药及生物技术公司提供新药研发的外包服务公司,主要从事临床前CRO服务(合同研发服务)以及CMO/CDMO(合同生产业务/合同生产研发业务)服务。

在CMO/CDMO项目建设运营后,除了获得直接经济利益以外,还将在下述方面获得附加效益。

(1)瞄准行业盲点,引领技术革新。

未名医药CMO服务不仅服务于国内行业,更要发展国际业务。不仅涉及抗体等已有领域,更要开拓基因与细胞治疗中间体市场。随着基因与细胞治疗产品的增多,我们正处于有利的时期,企业寻求机会将它们推向市场时,也将寻求方案解决生产制造中出现的挑战。很明显,我们需要重新唤醒行业对病毒粒平台、病毒制备的重视,质量体系需要更加透明,以支持和指导这些可以改变生命的新疗法所需要的发展。

据了解,几乎没有关于在GMP条件下生产rHIV的操作规范,更没有一家企业在规范的条件下进行病毒的制备生产,大多依赖进口,但国家目前对病毒进口加强管制,导致国内市场病毒慌。因此我们以此作为CMO业务发展方向之一,国内市场预计每年至少有20万人使用CAR-T疗法,每人使用的纯化慢病毒为10万人民币,即每年有200亿市场需求,上述计算还未包括企业临床、高校等科研单位研发所需。

因此未名医药迅速占领此市场,不仅可以获得较大的经济利益,还可以引领行业规范化、规模化生产,真正链接起医药、基因治疗、细胞治疗等多领域技术革新。

(2)运用智能制造,提高质量标准。

未名医药CMO项目采用制药业4.0设计理念,将智能制造融入药品生产全生命周期中。本次设计以多用途、易扩展、高标准为目标,系统实现了GMP管理和数据采集电子化,通过计算机软件、网络等,保证数据采集的连续性、自动性,减少各个环节的误差,全面提高管理水平。系统包括样品管理、人员管理、仪器管理、文件管理、和报表管理等管理模块,实现对分析操作及相关数据的自动化管理;对整个GMP中心事物进行集中管理。并且将平台设置权限分级,不同用户、不同角色可以设置不同查询、查阅和操作权限,并且根据质量控制部门检测数据评估生产工艺的稳定性、产品质量的可靠性。

CMO客户只需要输入App网址,即可了解委托项目研发进展情况、生产稳定情况、检测质量情况,做到全过程可视化。未来相关监管部门,通过接入端口即可了解整个生产过程,极大降低检查带来的人力、物力、财力成本。

未名医药CMO/CDMO建设项目将会为公司带来巨大的经济收益,扩大企业影响力,成为国际医药行业领军企业。

六、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从长远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项目建设中过程中可能面临管理变革风险、人才缺失和流失风险、开发商选择及实施风险等,公司将采取一系列措施规避和控制项目建设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包括建立切实能推进信息化建设的组织,重视知识转移,培训自己的实施队伍等。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投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兴建CMO项目的核查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未名医药 公告编号:2018-021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暂时性闲置募集和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暂时性闲置募集和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暂时性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一)投资理财产品品种

公司运用暂时性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但不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行为。

(二)投资额度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5亿元,闲置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5亿元。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三)资金来源

上述资金均为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四)投资期限

自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五)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影响

(一)理财产品投资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暂时性闲置资金进行理财,增加暂时性闲置资金收益。

(二)存在风险

1、投资风险

(1)受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资金冗余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且投资品类存在浮动收益的可能,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存在违规操作和监督失控的风险。

2、公司内部风险控制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根据日常资金冗余情况拟定购置理财产品的品类、期限、金额,并报公司审核同意后,经董事长签批相关协议后方可实施;

(2)公司财务负责人应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或影响正常资金流动需求的状况,将及时采取相应赎回措施。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暂时性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同时在投资期限和投资赎回灵活度上做好合理安排,并经公司严格的内控制度控制,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求,并有利于提高公司暂时性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未名医药 公告编号:2018-022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18年4月26日,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全面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未名医药 公告编号:2018-023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召开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三)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6月6日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2018年6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18年6月5日15:00至2018年6月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二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出席对象

1、登记日:2018年6月1日。

截至2018年6月1日下午3: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2、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六)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西路39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关于聘任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7、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9、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的议案;

10、关于使用募投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兴建CMO项目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第七项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特别决议,须经2/3以上股东审议通过方为有效。所有议案均对中小股东单进行独计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18年4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议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以下所有议案	√
1.00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关于聘任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9.00	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募投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兴建CMO项目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须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8年6月5日上午8:30-11:30,下午 1:00-4: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北京市上地西路39号北大生物城未名医药办公室,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求详见附件2。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姚兵:13439061930、010-82895830-212

电子邮箱:2415024623@qq.com

传真:010-82899887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七、备查文件

1、《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

附件1: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18年6月6日召开的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公司/本人,其后果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以下所有议案	√			
1.00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关于聘任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9.00	关于终止募投项目 "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募投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兴建CMO项目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 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 相应地方填上"√"。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 委托无效。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 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附件2:

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81,投票简称:"未名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 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 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 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6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年6月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 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 2018年6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 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未名医药 公告编号:2018-024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7年5月7日(星期一)15:00-17:00通过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络平台举行2017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潘爱华先生、独立董事涂勇先生、财务总监方言女士、董事会秘书王立君先生、保荐代表人夏荣兵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17年度(以下称"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589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1年5月5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708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9.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4,52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43,247,141.6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1,272,858.31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1年5月10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11第3-0019号《验资报告》。

2、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及期末余额

2017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871.99万元,均系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32587.01万元,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4587.01万元,定期存单为28000万元。 具体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471,272,858.31
减:至本报告期末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97,027,019.90
其中: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8,719,876.78
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7,102,078.12
加:募集资金利息净额(扣除手续费用后)	51,624,266.05
其中: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利息净额	2,744,429.3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25,870,104.46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依据《公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制订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资金使用、资金投向变更、资金管理与监督等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并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

2017年3月8日,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存放专户的议案》,决定在全资子公司山东未名天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未名天源")名下开立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按照有关规定,结合经营业务的需要,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17年4月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上述银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未名天源视为共同的一方。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格式无重大差异。自协议签署日至本期末,各协议签署方均严格执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操作情形。

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金额			
		募集资金	其中:定期存款	利息收入	合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支行	51020154800000160	265088311.66	280000000.00	48495658.17	313583969.8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229931810584	9157526.75		3128607.88	12286134.63
合计		274245838.41	280000000.00	51624266.05	325870104.46

注:根据所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结合项目建设进度将部分募集资金以定期存单(不超过1 年)的形式存放于上述各银行,每份存单均有独立的存单号,不再单独列示。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7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127.2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71.9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702.7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利用齐鲁丙烯腈废气氢氰酸扩建原甲酸三甲酯/三乙酯项目	否	9,600	12,108	0.7	11,497.86	94.96%	2014年6月30日	652.33	是	否
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	否	8,800	8,800	31.95	2710.47	30.80%	2017年12月31日	0.00	否	否
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否	3,500	5,800	839.34	5494.37	94.73%	2017年12月31日	0.0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1,900	26,708	871.99	19702.70	-	-	652.33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00	0.00	0.00	0.00	-	-	0.00	-	-
合计	-	21,900	26,708	871.99	19702.70	-	-	652.3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近两年原甲酸三甲酯、原甲酸三乙酯及相关下游产品竞争激烈,市场需求增速趋缓,销售价格同比下降,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募投项目效益的发挥。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募投项目生产或建设情况如下: 1、原甲酸三甲酯/三乙酯项目已于2014年5月整体试车成功,6月正式投产,经过近几年不断优化相关生产工艺技术,完善管理软件等措施,新装置各项生产指标已达到最佳运行状态,生产负荷根据市场需求逐步提升,2016年度基本达到设计产能。该项目调整后投资额与累计投入额的差额,系部分设备质保金尚未支付和项目配套流动资金。 2、苯并二醇项目:其公用配套设施部分已完工,配套污水处理装置已试运行,为了更好地满足公司整体生产的正常需要,改善苯并二醇产品用途单一性的不足,降低投资风险,提高其主体生产装置的通用性和可扩展性,后期工艺技术及建设方案仍需不断优化。 3、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中心研发楼及附属设施已交付使用,中试车间厂房已建设完毕。后续仍将不断完善配套中试车间的工艺设计方案,完成设备安装调试,提高其经济适用性,满足新产品中试开发的需要。 为更好地适应市场变化的需要,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质量,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在反复调研论证的基础上,于2016年4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议案》,决定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涉及的部分募投项目建设进度进行调整,其中将苯并二醇项目、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 其中:(1)苯并二醇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17年12月31日。 (2)将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17年12月31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为25,227.29万元。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原甲酸三甲酯/三乙酯扩建工程的实际需要,经2013年3月1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3年4月17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以超募资金对该项目追加投资2,508万元,该项目合计总投资额为12,108万元。根据公司募投项目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经2016年11月29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以超募资金对该项目追加投资2,300万元,该项目合计总投资额为5,800万元。其余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20,419.29万元暂时存放在募集资金银行专项账户。 公司将按照企业发展规划,结合其他在建项目的资金需求和新产品开发计划,抓紧落实剩余超募资金的具体使用方案,积极稳妥地用足用好资金,获取最佳效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1年6月5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截至2011年5月31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所使用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3,710.21 万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大信专审字[2011]第3-0117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银行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严格按公开承诺项目使用,并按规定予以披露。

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未名医药 公告编号:2018-018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于秀媛	董事	公务出差	潘爱华
涂勇	独立董事	公务出差	倪健

公司负责人潘爱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言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佳宁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7,149,643.83	270,952,367.18	-4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2,372,632.77	77,249,472.83	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0,990,969.98	76,295,951.04	6.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6,636,993.46	18,639,969.39	311.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49	0.12	4.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49	0.12	4.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4%	3.08%	-0.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357,810,793.04	3,998,439,815.42	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40,265,898.69	2,857,893,265.92	2.8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1,547,823.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662.2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3,822.84	
合计	1,381,662.7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2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94%	177,716,552	174,016,552	质押	173,677,450
高宝林	境内自然人	16.51%	108,927,000	0	质押	1,000,000
王和平	境内自然人	6.84%	45,115,103	16,719,418	质押	45,112,925
绍兴金晖越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5%	21,430,384	12,438,234	质押	20,770,000
深圳三道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5%	20,152,800	20,152,800	质押	19,900,000
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华泰瑞联并购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06%	13,600,000	0		
中南成长(天津市)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	11,884,457	8,423,039		
陈孟林	境内自然人	1.75%	11,515,886	4,053,192	冻结	11,515,886
北京海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裕3号私募基金	其他	1.24%	8,168,100	0		
王明贤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	7,079,8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高宝林	108,92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927,000
王和平	28,395,685	人民币普通股	28,395,685
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华泰瑞联并购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00,000
绍兴金晖越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992,150	人民币普通股	8,992,150
北京海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裕3号私募基金	8,168,100	人民币普通股	8,168,100
陈孟林	7,462,694	人民币普通股	7,462,694
王明贤	7,079,800	人民币普通股	7,079,800
高校科技产业化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3,731,346	人民币普通股	3,731,346
中南成长(天津市)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61,418	人民币普通股	3,461,418
上海金融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368,460	人民币普通股	3,368,4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圳三道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2、王明贤系高宝林的姐夫;3、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1.预付款项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52.12%,主要原因系本期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2.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50.07%,主要原因系增加对联营企业上海未兴的投资所致。

3.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6664.3%,主要原因系本期预付项目款增加所致。

4.短期借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350%,主要原因系通过银行借款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5.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49.07%,主要原因系支付上年货款所致。

6.预收款项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85.16%,主要原因系上年预收款转收入所致。

7.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70.16%,主要原因系支付了年初未付职工薪酬所致。

8.应交税费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62.83%,主要原因系支付上年未缴税款所致。

9.应付利息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96.49%,主要原因系计提公司债一季度利息费用所致。

(二)合并利润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1.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比上年同期减少45.69%,主要原因系山东未名天源上游企业受环保影响被停产整顿,导致原料供应中断而减产所致。

2.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比上年同期减少70.7%,主要原因同上。

3.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比上年同期增加381.38%,主要原因系计提公司债的利息费用所致。

4.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比上年同期减少107.53%,主要原因系转回了约48万元坏账准备所致。

5.投资收益发生额比上年同期增加591.67%,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子公司的参股公司盈利增加所致。

6.其他收益增加154.78万元,营业外收入减少约102万元,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将政府补助的科目变更所致。

7.少数股东损益本期发生额比上年同期减少119.12%,主要系本期控股公司天津未名亏损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因环保部"26+2"城市专项督查,山东省化工行业安全转型升级等原因,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未名天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游生产企业被责令停产,公司主要产品原甲酸三甲酯、原甲酸三乙酯因原料断供被迫停产。[illegible]2017年原甲酸三甲酯生产4817.8吨,原甲酸三乙酯生产4900吨,原乙酸三甲酯5385.5吨,亚磷酸4892.9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本次发行完成后,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所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根据《利润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待业绩承诺完成后再行解锁,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5年09月24日	2018-09-23	严格按承诺执行
	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王和平;浙江金晖越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盈利预测承诺及补偿安排:(一)业绩承诺期间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间为2014年度至2017年度。若本次交易未能在2015年12月31日前实施完毕,业绩承诺期随之顺延,则前述期间将相应顺延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三个会计年度。(二)业绩承诺数的确定:交易各方以本次交易聘请的资产评估机构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标的资产出具的评估报告载明的净利润预测数为参考,计算确定未名医药补偿期内各年度合并口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并以此为基础确定补偿期内各年度未名医药的承诺净利润。交易对方共同承诺,标的资产在2014年、2015年、2016年及2017年能够实现的合并利润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即"承诺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5,160.38万元、22,346.80万元、30,243.15万元、36,797.06万元。上市公司应当在补偿期的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以后,聘请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补偿期内的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异情况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以下简称"专项审核意见"),标的资产在补偿期内各年度的实际净利润以专项审核意见确定的数值为准,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额数根据专项审核意见确定。(三)业绩补偿具体内容及实施:1、补偿方式:若标的资产在补偿期内各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未达到相应年度的承诺净利润,交易对方同意首先以股份的方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股份不足以补偿的部分由交易对方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2、补偿金额、补偿股份数量计算:交易对方合计在各年应予补偿金额、补偿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如下:各年应予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补偿期内各年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资产的交易作价总金额-已补偿金额。各年应予补偿股份数量=各年应予补偿金额÷本次交易的每股发行价格,交易对方中各主体分别需补偿的应补偿金额和股份数量按其各自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所认购上市公司的股份数占交易对方认购股份总数的比例确定。如按前述方式计算的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大于交易对方中各主体届时持有的股份数量时,差额部分由补偿责任人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以现金方式对差额部分进行补偿的,差额部分的现金补偿金额计算公式如下:差额部分的现金补偿金额=当年应补偿金额-(当年已以股份补偿的股份数量×本次交易的每股发行价格)倘若交易对方中的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所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而使其所取得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全部或部分在股份锁定期内被转让的(包括由于司法判决或其他强制原因导致交易对方中的一方所取得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全部或部分在股份锁定期内被强制司法划转的,以下统称"股份锁定期内被强制司法划转"),使其届时所持有的股份不足以履行本协议约定的补偿义务的,则差额部分应由该方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该种特殊情形的差额部分的现金补偿金额计算公式如下:差额部分的现金补偿金额=当年应补偿金额-(当年已以股份补偿的股份数量×本次交易的每股发行价格)+[股份锁定期内被强制司法划转而导致的不足以股份方式补偿的股份数量×(股份锁定期内被强制司法划转之股份的每股转让均价-本次交易的每股发行价格)]股份锁定期内被强制司法划转之股份的每股转让均价=截止交易对方中的一方应履行补偿义务时累计因股份锁定期内被强制司法划转之股份的转让总价款÷截止交易对方中的一方应履行补偿义务时累计因股份锁定期内被强制司法划转之股份的股份总数股份锁定期内被强制司法划转之股份的每股转让均价低于本次交易的每股发行价格时,则"(股份锁定期内被强制司法划转之股份的每股转让均价-本次交易的每股发行价格)"按0值计算。在运用上述公式时,应遵循以下原则:A、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为标的资产在补偿年限内截至该补偿年度标的资产承诺净利润数的累计值;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为标的资产在补偿年限内截至该补偿年度标的资产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的累计值。B、若在各年计算的应予补偿股份总数小于0时,则按0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C、如上市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前有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的,按前述公式计算的应予补偿股份数在实施回购股份前累计获得的分红收益应随之无偿赠予上市公司;如上市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前有向股东进行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的,交易对方应予补偿股份数包括上市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前该等股份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累计获得的股份数。3、减值测试补偿股份:补偿期届满后,上市公司应当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实施减值测试,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如: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补偿期限内已补偿[illegible]份或现金进行补偿。另需补偿的金额的计算公式如下:另需补偿金额=[illegible]内已补偿金额另需补偿的股份数量=另需应补偿金额÷本次交易的每股[illegible]需补偿的应补偿金额和股份数量按其各自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所认[illegible]认购股份总数的比例确定。如按前述方式计算的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illegible]的股份数量时,差额部分由补偿责任人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4、补偿的[illegible]见出具及盈利年度报告披露后两个月内,上市公司将根据前述所[illegible]应予补偿股份数并就定向回购该等应补偿股份事宜召开股东大会;[illegible]通过,则上市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个月内按照人民币1元的[illegible]办理完毕股份注销的事宜。5、交易对方的补偿责任交易对方根据前述[illegible]易对方中各主体分别需补偿的股份数量按其各自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illegible]份数占未名医药全体股东认购股份总数的比例确定。交易对方以其在[illegible]际认购上市公司的股份数为限承担补偿责任。交易对方中各主体就[illegible]带责任。交易对方承诺,如交易对方发生有重大到期债务不能偿还导致[illegible]的情况出现,将及时通知上市公司。"	2015年07月31日	2017-12-31	严格按承诺执行
	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本次重组完成后,未名集团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潘爱华及其一致行动人杨晓敏、罗德顺、赵芙蓉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了避免潘爱华、杨晓敏、罗德顺、赵芙蓉、未名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除外,下同)侵占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之商业机会和形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问题,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潘爱华、杨晓敏、罗德顺、赵芙蓉、未名集团作为承诺方[illegible]承诺函如下:1、未名集团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拟注入上市公司资产范围的相关企业的主营业务为细胞因子药物、抗病毒、多肽药物等生物医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注射用鼠神经生长因子"恩经复"和基因工程干扰素"安福隆";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将不会在上市公司之外新增同类业务。在未名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以及潘爱华及其一致行动人杨晓敏、罗德顺、赵芙蓉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承诺方保证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从事或参与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营活动,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或参与从事侵占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之商业机会等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行为,也不会利用未名集团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其他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行为。2、除未名集团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拟注入上市公司资产范围的相关业务外,承诺方及其所控制下的其他目前涉及或可能涉及从事医药的研发与生产业务的企业为:安徽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包括其控股子公司安徽未名细胞治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未名"),江苏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未名"),未名天人中药有限公司(包括其控股子公司黑龙江未名天人制药有限公司、吉林未名天人中药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未名天人"),北京未名益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未名药业有限公司、北京未名福源基因药物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北京北大未名诊断试剂有限公司。除前述企业外,承诺方目前未控制任何其他从事医药研发及生产或与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资产。前述企业虽然目前涉及或可能涉及从事医药的研发与生产业务,但该等企业所生产经营的产品及业务与未名集团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拟注入上市公司资产范围的相关企业所生产经营产品及业务,在生产、采购、销售、人员等各方面均完全[illegible]的具体业务上并不相同,目前并不存在实质性的同业竞争,为避免前述企业与上市公司在未来可能产生同业竞争,承诺方进一步承诺如下:(1)一旦安徽未名、江苏未名就其医药生产项目取得了必要的立项、环评、用地、规划、建设施工批文,并取得了药品生产许可证、GMP认证、药品生产批文,且实际生产出产品和能够对外进行销售,在经上市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的会计师审计确认其已经开始实现盈利后,上市公司有权立即启动对未名集团所持安徽未名股权、江苏未名股权的收购,收购价格应以上市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对相关股权进行评估后所确定的评估值确定,在此基础上,评估机构对江苏未名进行资产评估所采用的评估方法应与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于2014年7月向未名集团转让江苏未名股权确定交易价格时所依据之评估报告所确定的评估方法相同,或者采用经双方认可且符合相关法律及监管部门要求的评估方法进行评估。上市公司可以书面方式通知潘爱华、杨晓敏、罗德顺、赵芙蓉和/或未名集团有关上市公司对未名集团所持安徽未名股权、江苏未名股权的收购意愿,承诺方应在接到上市公司的收购通知之日起三个月内配合上市公司完成有关股权收购手续或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在上市公司履行完毕内部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中国证监会的审核批准程序等,下同)后三个月内配合上市公司完成有关股权收购手续。(2)上市公司有权随时要求收购未名集团所持有的未名天人股权以及未名集团实际控制的北京未名益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收购的价格应以上市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对相关股权进行评估后所确定的评估值为依据确定。[illegible]在接到上市公司的收购通知之日起三个月内配合上市公司完成有关股权收购手续或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在上市公司履行完毕内部审批程序后三个月内配合上市公司完成有关股权收购手续。(3)未名集团保证将在2016年12月31日前,通过司法等程序[illegible]北京未名药业有限公司股权、北京北大未名诊断试剂有限公司股权向独立第三方进行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或将该两家公司予以注销。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如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同上市公司的医药研发及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上市公司,并将该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4、承诺方保证严格遵守本承诺函,且上市公司有权对本承诺函的履行进行监督;如承诺方未能切实履行本承诺函,承诺方将赔偿由此而给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上市公司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直接及间接经济损失。5、本承诺函之出具、解释、履行及执行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如承诺方未切实履行本承诺函,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均可以依据本承诺函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承诺方。6、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以下情形为止: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再直接或间接地保持股权控制关系。承诺方:未名集团、潘爱华、杨晓敏、罗德顺、赵芙蓉。二、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未名集团、潘爱华、杨晓敏、罗德顺、赵芙蓉作为承诺方现就规范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或[illegible]事宜向万昌科技承诺如下:1、在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除外,下同)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illegible]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以协议等适当方式进行规范和约束,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2、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或资源的行为。3、承诺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等规范性法律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管理制度的规定,依照合法程序,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在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承诺方将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如果违反上述承诺,从而使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进行非公允性的交易,从而给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和/或上市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方愿意承担赔偿责任。承诺方:未名集团、潘爱华、杨晓敏、罗德顺、赵芙蓉。"	2015年09月15日	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	严格按承诺执行
	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时办理有关房产所有权证书的承诺1、未名医药将继续与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其他相关方进行充分协商和沟通,积极采取各种措施及时办理该等房产的产权证书,本公司/本人承诺将督促未名医药在2015年12月31日之前能够合法、有效地取得该等房产的产权证书。2、若未名医药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取得该等房产的产权证书,或因该等房产的使用导致未名医药产生额外支出及/或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政府罚款、政府责令搬迁或强制拆迁、第三方索赔等),本公司/本人将积极采取相关措施,并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补偿未名医药因此产生的全部额外支出及/或损失,尽力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承诺人:未名集团及潘爱华、杨晓敏、罗德顺、赵芙蓉"	2014年12月31日	2015-12-31	已履行完毕。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经多次与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及其他相关方对此事进行充分协商和沟通,2017年12月27日上述房产的产权登记办理完毕,房产的产权证已经齐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高宝林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离任6个月后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2010年04月24日	其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正式生效之日(2015年10月13日)起18个月内仍需严格遵守前述承诺	已履行完毕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王和平	股份增持承诺	王和平先生通过"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融汇智1号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增持公司股份。承诺本次增持计划完成之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所增持的公司股份。	2016年08月26日	2017-02-26	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2018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8.29%	至	0.70%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2,677.81	至	17,803.35
2017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7,679.2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见前述原因说明。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